

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企业 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共天津市西青区委关于印发<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政府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津西党〔2019〕8号）和《天津市西青区人大常委会2025年工作要点》（津西人字〔2025〕1号）要求，现就我区2024年度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企业国有资产基本情况

2024年，纳入企业国有资产统计范围的区属国有企业共64户（不包含2户金融企业）。按照合并口径统计，截至2024年底，区属国有企业资产总额698.75亿元，同比增长14.38%；负债总额340.49亿元，同比增长13.02%；所有者权益总额358.26亿元，同比增长15.71%；营业收入21.6亿元，同比下降4.75%。剔除特定职能项目财务费用后，利润总额1.59亿元，净利润1.3亿元；资产负债率48.73%。上缴国有资本收益1989.89万元。按照可比口径计算2024年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为100.2%。

二、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一) 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一是**高标准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2024年5月，经区深改委审议，正式印发了《天津市西青区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年—2025年）》，紧紧围绕改革目标，建立了项目化、清单化工作机制，实行“建账”“管账”“查账”“销账”工作流程，扎实推动“规定动作”和“自选动作”有序开展。截至2024年底，58项改革任务已全部启动，其中49项全部完成，总体完成进度达84.5%二是**扎实推动监事会改革**。制定印发了西青区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同步成立了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领导工作专班，为改革工作提供了坚实的机制保障。组织区管国企开展监事会改革培训工作，明确改革流程，推动建立董事会的国企成立审计委员会，推动其他企业探索和实践内部审计、股东监管等其他代替监督方式，截至2024年底，区管一级企业监事会和监事全面撤销，纳入监事会改革范围的全级次企业共72户，已完成改革42户。三是**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完善工资总额管理机制，印发《区国资委监管企业工资总额管理暂行办法》，全面落实工效联动；参照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方式，全面落实企业中层管理人员经营管理责任，全级次企业中层管理人员和子企业高级管理人员竞聘上岗率达到100%，中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现全覆盖，推进中层管理人员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更广覆盖、更深落实。四是**积极盘活存量资产**。大力拓宽国企存量资产盘活渠道，

开展区管国企历史遗留问题及存量资产盘活专题调研。完成平台类国企存量可盘活资产和可偿债资产摸底调查工作，为区管国企“三量”工作扎实开展奠定基础。圆满完成闲置资产盘活三年行动任务，持续推进国资系统存量资产盘活工作，2024年以来国资系统共盘活闲置资产26处，面积20.48万平方米，实现盘活收入0.74亿元。

（二）不断优化监管方式。落实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的要求，优化管资本方式和手段，着力提升国资监管效能。

一是强化制度建设。加强重点领域建章立制，2024年出台了监管企业主责主业管理、董事会考核评价细则、企业合规管理等多项制度。

二是加强债务风险管控。推动区管国企健全完善多层次债务风险预警机制，重点监测公开市场债券兑付情况和资产负债率高、债务集中、资金链紧张的企业运行情况。一体推进债务风险化解和融资平台压降工作，11户融资平台已全部退出，截至2024年底，市场化转型2户，清退注销1户。

三是夯实产权管理工作。规范区管国企产权登记工作，根据市国资委产权登记专项行动要求，逐级压实审核责任，2024年完成各类产权登记事项共84项。优化国有资产交易流转审批程序，启用“智慧国资”产权流转模块，完成2024年度产权、资产转让、无偿划转等事项的线上填报审批工作。

四是加强重点领域监督。2024年，围绕区管国企“三重一大”、投资运行、合规管理等关键环节，开展国企规范运行专项检查，梳理风险

点 43 个，及时督促企业整改到位，防范经营性风险；聚焦规范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开展国资系统内部审计，提出审计建议 2 个。

（三）全力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区管国企的战略支撑作用，坚决扛起社会责任，肩负起区管国企的职责使命和价值定位。一是**引领带动招商引资工作**。围绕集成电路、车联网、汽车及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生物医药五大重点产业链，聚焦上下游企业，区管国企年内为西青区引入超 800 个优质企业和项目落地西青。二是**积极参与全区重大项目投资**。区管国企全年实施投资项目 115 个、完成投资额 47.14 亿元，实现自身发展与服务大局同频共振。城投公司聚焦城市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及运营，扎实推动杨柳青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元宝岛）项目二期及天开西青园生态环境质量提升与产业开发项目，积极开展杨柳青古镇焕新及文化保护提升改造项目，高标准完成南站商务区停车场。永泰恒基聚焦金融投资服务，与资深基金管理人合作，发挥国资杠杆撬动作用，截至 2024 年底，累计参与设立 14 支基金，基金总规模达 86.67 亿元，投资 67 个项目，实现收益 3.53 亿元，推动唯捷创芯、华海清科等 7 户企业成功上市，顺利引入经纬恒润、华芯科技等 20 余个项目落地西青。经开集团聚焦园区运营管理服务及招商服务，2024 年引入沪光集团、脆升升、福来食品等知名企业项目落地，按企业投资发展需求实施提升改造、新建厂房项目 7 个。

南站公司聚焦招商及商务服务，大力开展招商引资，积极完善南站片区基础设施，年内实现瑞达路顺利通车，鹏瑞利国际大健康城连廊项目竣工验收，支持服务鹏瑞利医院作为全国首家外商独资三级综合医院正式运营。三是积极助力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以“万企兴万村”、对口帮扶工作为抓手，经开集团、城投公司、永泰恒基公司、南站公司向对口帮扶地区捐款、捐物共计 178 万元；选派 2 名专业人才赴甘肃开展帮扶工作，持续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大战略。四是充分发挥国企“顶梁柱”作用。2024 年区管企业为街镇融资担保共 29.48 亿元，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三、存在问题

一是企业经营性业务运营能力薄弱。我区国资布局主要聚焦在城市建设运营方面、产业园区运营管理等方面，无实体企业，很大一部分收入依赖于政府购买服务及楼宇、厂房等载体租金收入，企业向市场拓展业务能力不足、经营性业务运营能力不强，创收、创效能力有待提升。

二是企业资产存在瑕疵。企业自持房产由于企业名称变更需进行产权变更，按照目前政策规定，需缴纳高额税费，无相关政策支持，给企业资产盘活增加了经济压力。

三是企业产业发展单一。企业投资领域单一，大部分为本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24 年区国资监管企业投资项目 115 个，其中，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 92 个、占比 80%。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把握纵深改革新机遇，激发企业活力。以推动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圆满收官为主线，不折不扣落实各项改革任务，力争2025年9月底全面完成，取得“形神兼备”的实质性成果。持续做好国资布局优化文章，对区管国企主业实施更加有效的动态管理，增强企业业务协同效应，严控非主业、“无关多元”投资，进一步清理“两非”“两资”企业，切实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提高经营收益水平。推动企业坚持向市场寻出路，向管理要效益，向创新要动力，发挥现有发展优势，积极培育具备市场化、专业化运作能力的骨干子公司和具有示范效应、含金量足的市场化项目。

（二）注入市场经营新活力，提升造血机能。把提质增效稳增长摆在突出位置，紧盯“一利五率”目标管理体系，进一步强化多维度、穿透式经济运行监测协同调度机制。加快构建有助于区域发展和企业增收的基金体系，发挥好投资基金长期耐心资本作用，加强与优质企业合作，通过“直投+子基金协同”双轮驱动方式，带动招商有效赋能地方产业培育和发展。完善国企债务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扎实做好融资平台压降等重点任务，探索完成首笔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及科创票据注册发行工作。

（三）蓄势经济发展新动能，焕发资产活力。持续推进企业梳理处置存量低效无效资产，加速推动杨柳青古镇大院区、

柳青商厦、国际工业城等存量载体盘活。围绕瑕疵资产开展集中攻坚盘活，会同相关部门寻求解决措施，帮助企业解决盘活利用卡脖子难题。抢抓央企扩大有效投资的重大机遇，支持服务央企在西青扩大投资。推动央地合作聚力成势，在资本运作、战略投资、基金管理、产业培育、项目牵引等方面进一步探索拓宽与央企市企业合作渠道，精准嫁接各方优质资源，持续推进战略合作。不断提升存量资产运营质效，定期开展监督检查和专项审计，指导区管国企落实主体责任，持续强化国有资产全生命周期监管。

五、2024 年度审议意见整改落实情况

认真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政府 2023 年度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的意见。

（一）以明确主责主业、清晰功能定位为抓手，稳步推进新一轮国企改革。紧跟国家、天津市改革步伐，结合西青区实际，制定了西青区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聚焦改革目标，实行项目化、清单化工作机制，推动改革任务在末端走深走实。进一步明晰各区管国企功能定位和主责主业，整合优化国企优势资源发展核心主业，严格审核年度投资计划，强化非主业投资的管控力度。

（二）以盘活存量、培育增量、提升质量为重点，不断提高资产利用效率。持续开展闲置资产盘活三年行动、存量资产盘活、低效资产盘活工作，完成平台类国企存量可盘活资产和

可偿债资产摸底调查，为区管国企“三量”工作扎实开展奠定基础。多措并举推进区管国企存量资产盘活工作走深走实，推动存量资产向资本转化，促进国有资产管理提质增效。

（三）以加强监督考核、优化薪酬结构为招法，加快激发企业发展动力。全面优化企业领导人员经营业绩考核指标体系，聚焦增强企业核心功能、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深化“一企一策”考核导向，组织签订区管国企签订经营业绩责任书。督促区管国企落实三项制度改革重点工作任务，更大范围、分层分类落实企业中层管理人员经营管理责任，推进企业中层管理人员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更广覆盖、更深落实。

（四）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为保障，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拓宽外部董事来源渠道，动态更新完善了区管国企外部董事人才库，2024年新纳入25名具备较高专业水平且相关工作经验丰富的国有企业中层管理人员。健全国企董事队伍，为区管国企调整董事2名。持续防范化解国有企业债务风险，完善债务风险预警监测机制，指导企业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压降存量经营性债务，一体推进债务风险化解和融资平台压降工作。